

中国民商法理解适用
与案例评析丛书 C 卷

● 编委会主任：马 原 江 平

● 主编：高 言 周代春

企业法理解适用 与案例评析

人民法院出版社

中国民商法理解适用
与案例评析丛书 C 卷

企业法

理解适用与案例评析

编委会主任：马 原 江 平
主 编：高 言 周代春
副 主 编：史 峰 都兴强 赖建华

人民法院出版社

责任编辑 辛 言 金 风 高晓林
姚力平 曹 欣 余立文
王凤林 王华平 刘希文
技术编辑 辛 叶 文 浩
封面设计 秋 夫 余 韵

中国民商法理解适用与案例评析丛书

编委会主任/马 原 江 平

企业法理解适用与案例评析

主编/高 言 周代春

出版发行/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东交民巷 27 号（最高人民法院机关大院）

邮编/100745 电话/65136849 65299981 6513429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王府井分理处

开户名称/人民法院出版社 帐号/046061—68

（通过本社邮购另加 15% 邮费）

经销/各地新华书店和其他书店 印刷/保定市大丰彩印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大 32 印张/16 字数/401 千

版本/1996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1996 年 9 月第 1 次

印数/0001—7000 定价/24.00 元

书号/ISBN7—80056—468—1/D·54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国民商法理解适用与案例评析丛书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 马 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原副院长、中国法官协会副会长、法学教授
- 江 平 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律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民商法学博士生导师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 丁巧仁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于世平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于建伟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副院长
- 于新年 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副编审
- 孔祥俊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平交易司、民商法学博士后
- 方 向 中华全国律协副秘书长、《中国律师》总编辑
- 文海兴 中国人民银行条法司、民商法学博士
- 王惠安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民商法学博士
- 王继安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庭长
- 王柏山 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法院院长
- 王 军 山东省高密市人民法院院长
- 毛端稚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级审判员
- 孙小虹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 田景春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刘兰芳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副院长
- 刘志新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长

- 刘俊海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民商法学博士
刘克希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法规室主任
回沪明 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法院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编审
孙 权 吉林省白山市副市长
吕玉兰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法律业大分校副校长
纪 敏 最高人民法院告诉申诉审判庭副庭长
李 凡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副庭长
李国荣 国荣律师事务所主任、中国政法大学客座研究员
闵治奎 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法院出版社副社长、副编审
陈锡可 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邹川宁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何 山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局级巡视员
何 昕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告诉申诉审判庭庭长
吴邦海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沈庆中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
张 勇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法学博士
张兰珍 中华全国律协常务理事、德州大公律师事务所主任
杨亚平 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法院出版社副社长
杨振山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民商法学博士生导师
施 文 海南省海口海事法院院长
柯昌信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奚晓明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长
高圣平 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总公司法律事务部
郭星亚 深圳市星辰律师事务所主任、一级律师
曹守晔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民经处处长
宿 迟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曾嘉源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办公室主任
傅长禄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童兆洪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蒋志培 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办公室副主任

序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以先进技术武装起来的社会化、集约化、国际化、大生产的现代化市场经济，是以公有制成份为主，多种经济成份并存，倡效率、竞争，崇公正、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性质的市场经济，具有中国特色。市场经济的运作离不开法律的规制，而民商法作为“将经济关系直接翻译为法律原则”、“以法律形式表现了社会生活条件的准则”的法律，是市场经济的主要法律体现和基本法律形态。市场经济法律的基本要素和框架已为民商法中的“主体法、权利法、行为法、责任法”所勾勒。

著名英国法律史学家亨利·梅因在其经典名著《古代法》中说：“一个国家文化的高低，看它的民法和刑法的比例就能知道。大凡半开化的国家，民法少而刑法多，进化的国家，民法多而刑法少。”这句名言虽非绝对真理，但却道出民商法以其独有的精神反映着社会进步和开化程度，民商法是否发达是整个社会文明程度高低表征的一个重要方面。因为，民商法促进市场的健全，民商法的发达有利于克服封建思想和小农意识，树立起适应现代社会的价值观念、效益观念、时间观念、信息观念；有利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民商法的发达可以大力促进科学技术的发展，清除社会愚昧落后。

我国目前虽无民商法典，但民商法典的基本构架已基本为我国现行民商法律所充实。民法通则、经济合同法、技术合同法、涉外经济合同法、著作权法、专利法、商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企

业法（含工业企业法、三资企业法等）、公司法、票据法、担保法、海商法、保险法、破产法、房地产法、继承法、婚姻法等民商事法律的公布施行，使其对社会经济生活的调整日益周延，使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民商法律体系渐趋完备。

最高人民法院和有关理论界、实务界的专家、学者携手合作共同编撰的这套《中国民商法理解适用与案例评析丛书》，以现行有效的法律规范为基础，以问题解答与案例解析相结合的独特体例，对我国民商法的主要涵面作了较为全面的介绍和较为深入的分析，对民商事纠纷中的主要问题作了较为透彻的阐释。该套丛书有民商法总则、公司法、企业法、物权法、债权法、合同法、担保法、银行法、票据法、海商法、保险法、证券法、破产法、期货交易法、房地产法、著作权法、专利法、商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继承法、劳动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人身权法、婚姻家庭法、民事诉讼法、仲裁法等二十六卷组成，是我国关于民商法理论与实务研究中第一套比较全面、系统和权威的书籍。我相信此套丛书的出版，对于促进各级人民法院依法审理民商事纠纷案件，提高司法、行政执法工作者和律师的民商法理论素养与实务水平，增强公民、法人等市场主体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自觉性，都会有所裨益。

马原

一九九六年八月

前 言

马克思有言：“商品不能自己到市场去，不能自己交换，因此，我们必须寻找它的监护人，商品所有者。”以此言明商品交换的前提之一——独立的商品“监护人”。此前提在法律上的反映即民事主体制度。市场经济以高度的商品交换为特征，其主体机制的核心即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已成为国人之共识。增强企业活力，维护和扩大企业自主权，一直是我国企业改革的重点。

企业自主权至少应当包括以下五个方面的内容：第一，企业必须具备真正的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法人资格要求做到两点：一是企业能支配其全部财产，而不是部分财产；二是企业能以其全部财产，而不是部分财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第二，企业地位必须平等。不论出资者的所有制形式有何不同，只要都具有同一形态，原则上都应承担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第三，企业有依独立意志而作为或不作为的意思自治权。企业可以自行决定是否与相对人形成民事法律关系，离开这一点，企业自主权无从谈起。第四，企业应是由章程约束行为。国家约束企业行为的机制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只能一靠法律、二靠章程，而不能象在计划经济条件下那样，一靠指令性计划、二是靠上级主管部门。章程是企业股东和发起人的意志，是企业自律机制的法律表现。第五，企业有权对抗他人干预（包括不适当的行政干预），有权通过各种诉讼程序维护其自主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现行企业法律制度由以下几个部份组成：

1. 公司企业法律制度（本丛书已单独成卷，本书中不再涉及）。

2. 全民所有制企业法律制度，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1988年4月13日）、《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1992年7月23日）、《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1986年4月12日）、《全民所有制小型工业企业租赁经营暂行条例》（1988年5月18日）等等。

3. 集体所有制企业法律制度，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1990年6月3日）、《乡镇企业组建和发展企业集团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1991年9月9日）等等。

4. 私营企业法律制度，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1988年6月25日）及其施行办法（1989年2月1日）等等。

5. 三资企业法律制度，包括：《指导外商投资方向暂行规定》（1995年6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1979年7月1日）及其实施条例（1983年9月20日，1986年1月25日、1987年12月21日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1988年4月13日）及其实施细则（1995年9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1986年4月12日）及其实施细则（1990年10月28日）等等。

6. 企业登记管理制度，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1988年6月3日）及其施行细则（1988年11月3日）、《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审批和登记管理暂行规定》（1990年7月20日）、《企业法人的法定代表人审批条件和登记管理暂行规定》（1990年11月20日）、《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1991年5月21日）、《私营企业登记程序》（1991年7月20日）等等。

本书力求以实用问答、案例解析的形式全面、系统、准确地介绍企业法知识。书中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编著者

一九九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企业法理解适用

一、企业法通则.....	(1)
〔问 01〕：什么是企业法？	(1)
〔问 02〕：我国现行企业法包括哪两大组成部分？	(1)
〔问 03〕：我国非公司企业法的特点是什么？	(1)
〔问 04〕：我国非公司企业法为什么以单行法规为基本形式？	(2)
〔问 05〕：我国非公司企业法以什么为出发点？	(3)
〔问 06〕：我国非公司企业法为什么以企业所有制为立法出发点？	(3)
〔问 07〕：我国现行非公司企业法以企业所有制为立法出发点的主要表现是什么？	(4)
〔问 08〕：我国非公司企业立法以企业所有制为出发点的有利之处是什么？	(4)
〔问 09〕：什么是组织法？	(5)
〔问 10〕：组织法的主要特点是什么？	(5)
〔问 11〕：什么是活动法？	(5)
〔问 12〕：为什么说我国非公司企业法既是组织法，又是活动法？	(6)
〔问 13〕：在我国非公司企业立法中，所谓原则规定是指	

- 什么? (6)
- 〔问 14〕: 在我国非公司企业立法中, 所谓实施细则是指什么? (6)
- 〔问 15〕: 我国非公司企业立法采用原则规定与实施细则相结合的原因是什么? (7)
- 〔问 16〕: 我国现代企业法的三大支柱是什么? (7)
- 〔问 17〕: 我国现代企业法的三大支柱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 (7)
- 〔问 18〕: 我国现行非公司企业法的主要弊端什么? (8)
- 〔问 19〕: 自 1979 年以来, 我国颁布的关于非公司企业法规主要有哪些? (10)
- 〔问 20〕: 根据我国企业立法的状况, 在实务工作中应注意什么? (11)
- 〔问 21〕: 什么是企业? (11)
- 〔问 22〕: 就我国非公司企业立法而论, 企业可分为哪几类? (11)
- 〔问 23〕: 何谓企业制度? (12)
- 〔问 24〕: 我国非公司企业制度主要包括哪些内容? (12)
- 〔问 25〕: 何谓企业的法律地位? (12)
- 〔问 26〕: 以企业的法律地位而言, 企业可分为哪些种类? (12)
- 〔问 27〕: 哪些类型的企业可以依法取得法人资格? (13)
- 〔问 28〕: 何谓企业的设立? (13)
- 〔问 29〕: 调整企业设立的法律、法规主要有哪些?

.....	(13)
〔问 30〕：我国企业的设立须遵循什么原则？	(13)
〔问 31〕：设立企业须按什么程序进行？	(14)
〔问 32〕：什么是企业变更？	(14)
〔问 33〕：什么是企业终止？	(14)
〔问 34〕：企业变更和终止须符合什么条件，办理什么手 续？	(14)
〔问 35〕：什么是企业的名称？	(15)
〔问 36〕：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企业名称 应包含哪些内容？	(15)
〔问 37〕：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企业名称不得 含有哪些文字和内容？	(15)
〔问 38〕：我国法律法规关于企业名称登记的规定是什么？	(16)
〔问 39〕：什么是企业法人的住所？	(16)
〔问 40〕：企业法人的住所应怎样注册？	(16)
〔问 41〕：企业的住所有什么法律意义？	(16)
〔问 42〕：什么是企业章程？	(17)
〔问 43〕：企业的章程一般应载明哪些事项？	(17)
〔问 44〕：联营企业法人章程除应载明上述事项外，还应 载明哪些事项？	(18)
〔问 45〕：什么是企业登记？	(18)
〔问 46〕：企业登记有什么作用？	(18)
〔问 47〕：我国企业登记管理机关是谁？	(19)
〔问 48〕：规定我国现行企业登记的法律法规主要有哪些？	(19)
〔问 49〕：申请企业法人登记的企业必须具备哪些条件？	

- (19)
- 〔问 50〕：企业法人登记注册的事项主要包括哪些？
..... (20)
- 〔问 51〕：企业法人办理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机关或审批机关批准后多长时间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 (21)
- 〔问 52〕：没有主管部门、审批机关的企业申请开业登记，由谁进行审查？ (21)
- 〔问 53〕：申请企业法人登记，应提交哪些文件、证件？
..... (21)
- 〔问 54〕：何谓企业资金使用证明？ (22)
- 〔问 55〕：何谓企业的验资证明？ (22)
- 〔问 56〕：什么是企业的资金担保？ (22)
- 〔问 57〕：什么类型的企业申请登记时应提交资金担保？
..... (23)
- 〔问 58〕：企业申请设立登记，登记机关应在多长时间内作出决定？ (23)
- 〔问 59〕：申请企业法人登记的单位，经核准登记后，自何时起企业宣告成立？ (23)
- 〔问 60〕：企业凭借《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可办理哪些事务？ (23)
- 〔问 61〕：企业法人应怎样设立分支机构？ (24)
- 〔问 62〕：由国家核拨经费的事业单位、科技性的社会团体从事经营活动或设立不具有法人条件的企业，应办理什么手续？ (24)
- 〔问 63〕：企业应怎样申请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的联营企业？ (24)

- 〔问 64〕：不具有法人条件的私营企业，须办理什么手续
后始得营业？ (25)
- 〔问 65〕：企业法人变更哪些事项时，须向登记主管机关
办理变更登记？ (25)
- 〔问 66〕：企业申请变更登记时，应提交哪些文件？
..... (25)
- 〔问 67〕：登记机关须在收到申请变更单位提交的文件多
长时间内作出决定？ (26)
- 〔问 68〕：在哪些情况下，企业法人应办理注销登记？
..... (26)
- 〔问 69〕：企业法人办理注销登记时，应提交哪些文件？
..... (26)
- 〔问 70〕：企业法人注销登记被获准时，主管机关应办理
哪些手续？ (27)
- 〔问 71〕：何谓企业的权利？ (27)
- 〔问 72〕：什么是企业的义务？ (27)
- 〔问 73〕：企业的权利和义务具有什么特性？ (28)
- 〔问 74〕：企业法人权利义务的具体内容是什么？ (28)
- 〔问 75〕：非法人企业的权利义务的具体内容是什么？
..... (28)
- 〔问 76〕：企业权利义务的具体内容由什么决定的？
..... (28)
- 〔问 77〕：什么是企业内部组织管理制度？ (29)
- 〔问 78〕：企业内部组织机构制度的内容是由什么决定的？
..... (29)
- 〔问 79〕：在各种类型的企业组织机构中均占重要地位的
是什么？ (29)

- 〔问 80〕：何谓企业和政府的关系？ (29)
- 〔问 81〕：我国企业法调整政府与企业关系的原则是什么？
..... (30)
- 〔问 82〕：什么是企业法律责任？ (30)
- 〔问 83〕：承担企业法法律责任的主体主要有哪些？
..... (30)
- 〔问 84〕：企业法人法律责任的形式主要有哪些？ (30)

二、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律制度 (31)

- 〔问 85〕：什么是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 (31)
- 〔问 86〕：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基本特征是什么？
..... (31)
- 〔问 87〕：什么是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 (32)
- 〔问 88〕：广义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主要调整哪些方
面的经济关系？ (33)
- 〔问 89〕：广义上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的法律文件
主要有哪些？ (33)
- 〔问 90〕：何谓企业的设立？ (34)
- 〔问 91〕：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设立应遵循什么原则？
..... (34)
- 〔问 92〕：我国《企业法》哪一条款对设立全民所有制工
业企业的条件作了规定？ (34)
- 〔问 93〕：根据《企业法》的有关规定，设立全民所有制
工业企业必须具备哪些条件？ (35)
- 〔问 94〕：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设立一般须经哪几个步
骤？ (36)
- 〔问 95〕：我国《企业法》第 16 条对有关设立企业的申

请是怎样规定的？	(36)
〔问 96〕：申请设立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必须做到哪几项要求？	(37)
〔问 97〕：设立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应怎样办理审批手续？	(37)
〔问 98〕：设立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应怎样办理登记手续？	(37)
〔问 99〕：什么是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变更？	(38)
〔问 100〕：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变更的内容主要包括哪些？	(38)
〔问 101〕：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变更应遵循什么样的程序？	(39)
〔问 102〕：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变更，主要有哪些法律效果？	(41)
〔问 103〕：我国法律法规对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变更的公告是怎样规定的？	(41)
〔问 104〕：什么是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终止？	(42)
〔问 105〕：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终止的原因主要有哪些？	(42)
〔问 106〕：在什么情况下须对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进行清算？	(42)
〔问 107〕：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清算的目的是什么？	(43)
〔问 108〕：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在清算清偿债务时，如果企业财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时，一般应怎样清偿？	(43)
〔问 109〕：什么是权利？什么是义务？	(44)